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6日发出,并于2022年12月9日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,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,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公告》。

在审议本议案时,关联监事黄河先生、汪兴全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:赞成1票,回避2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;
- 2、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